

证券代码：600206

证券简称：有研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14-029

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经科学技术部《关于预拨 2014 年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专项经费的通知》（国科发财[2014]7 号）和工业和信息化部《关于下达 2013 年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工信部原[2013]440 号）批准，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有研新材”或“公司”）子公司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有研稀土”）近日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合计 1,219.00 万元，其中需拨付合作单位 414.20 万元，有研稀土实际收到政府补助 804.80 万元。详细情况如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来源	项目名称	收到政府补助资金	应拨付合作单位资金	有研稀土实际收到政府补助资金
1	科学技术部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	离子吸附型稀土资源高效提取及稀土材料绿色制备技术	240.00	136.00	104.00
2	工业和信息化部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	环保改造奖励资金	150.00	-	150.00
3		无中重稀土磁粉及挤出磁环关键技术研发	430.00	172.00	258.00
4		废旧稀土型 FCC 催化剂回收利用技术研发	236.00	106.20	129.80
5		液晶显示 LED 背光源用新型高性能氮化物/氮氧化物荧光粉及其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	163.00	-	163.00
合计		5 项	1,219.00	414.20	804.80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前述“离子吸附型稀土资源高效提取及稀土材料绿色制备技术”和“环保改造奖励资金”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收到的 254.00 万元政府补助将确认为营业外收入，全额影响当期损益。

其余的 550.80 万元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将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，对有研稀土当期损益影响较小。具体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3 月 26 日